

(A类)

## **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**

新建函〔2018〕35号

### **新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对政协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委员会九届 二次会议第30号提案答复的函**

李××委员：

你提出的《关于将古城街道锦绣社区龙泉路、锦绣路及崇文路延长线纳入市政道路管理的建议》，已交我局研究办理，现答复如下：

新平县城园林环卫维护于2015年已交由新平县城镇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实行市场化运作，每年核准1096.5万元的服务费以维护县城园林环卫作业需要，并确定了作业标准及作业范围。针对龙泉路、锦绣路、崇文路延长线没有列入市场化运营的问题，目前对新平县城综合服务市场化运营范围及费用正在梳理、审核，经县人民政府同意后，由县住建局统一安排相应的园林环卫维护服务。

新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18年6月22日



(联系人及电话：马银菊 7017880 )

---

抄送：县政府办公室，县政协提案委。

---

新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18年6月22日印发

---